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在东莞市南城区宏远大厦 16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此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发出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，会议由周明轩董事长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了下述议案：

1.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议案获得通过。

2.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议案获得通过。

3.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见于巨潮资讯网与本公告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）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